

開放文學－神鬼仙俠－括異誌 第七卷

○張龍圖

龍圖張公燾，即樞密直學士奎之子也。樞直為殿中丞日，奉朝請在京師，稅宅於汴河南小巷中。居常閉關。一日，有人叩門頗急，大呼曰：「小師入去，何故便不放出？」張起視之，乃一老道士也，疑其狂且醉，不復與之校量。良久乃去。邑君先妊娠，是夕生燾。燾景祐元年第進士甲科。後嘗誤食犬肉，夢黃衣使者逮至一府，宏麗如宮闕。見一道士謂曰：「何故食獸物？」張自辨致曰：「非敢故食，誤耳。」道士曰：「若然者，且止此。吾為若言。」少復出，謂張曰：「可謝恩。」乃引至一殿前，通曰：「張燾誤食獸物。」謝既再拜而悟，汗流浹體。景祐元神骨清粹，襟懷夷曠，豈非仙曹之被謫者歟？（事聞之張容省元云。）

○孫副樞

寶元中，副樞孫公沔，自小諫以言事左遷，監永州市徵。嘗夢一道士喻以牽復之期，又曰：「吾有少田在部下，為人所盜，可為正之。」俄而孫移倅長沙，因祠岳廟，遍遊道觀佛寺，至九仙觀，見王真人像，克肖夢中之見者。詢其公財歲入，則云：「有田數百畝，為鄰畔有力者所侵。」遂檄縣窮究，盡取故田還之。觀乃梁天監中建，後廢，唐刺史張觀復加營構。庭有磐石如壇，上可坐三□人。九仙者皆輕舉於是地：晉道士陳興明、施存、尹道全，宋徐靈期，齊陳惠度、張曇要，梁張始珍、王靈輿、鄧郁之也。（建昌李觀撰祀，章岷書石。）

○芙蓉觀主

慶歷中，有朝士冒辰赴起居。至通衢，見美婦三□餘人，靚妝麗服，兩兩並馬而行，若前導。俄見丁觀文度擁徒按轡，繼之而去。朝士驚曰：「丁素儉約，何姬侍之眾多邪？」有一人最後行，朝士問曰：「觀文泊宅眷將游何處？」對曰：「非也。諸女御迎芙蓉館主耳。」時丁已在告，頃之，聞丁卒。（辛都官子言云。）

○曾屯田

屯田外郎曾公奉先，嘉祐中知惠州，守居有蔬圃，役老卒守之，灌蒔尤力。凡曾所欲之物，必先致之。呼而問之：「汝常逆知吾意，何也？」老卒曰：「偶然耳。」再三詰之，但唯唯而已。曾自此善待之，時資之以酒食。一日薄暮，老卒白曾曰：「荷使君厚顧，某非碌碌者。今夜三鼓，乞使君一到園中，有秘術上聞。」曾欣然許諾。及期，將具公服詣之，家人皆曰：「豈有郡守夜半公裳，謁一老卒哉？」遽止。黎明，報園子物故，仍於腰下得白金數□兩。曾惋歎不已，買棺殯於野。數月，有人自廣州來，園卒附書為謝。視其墓，四周摧陷，柩悉破露。發之，但緇袍巾履在焉。曾以謂屍解也。追悔自咎者累月，因而頗失心。

○郭上灶

郭上灶者，不知何許人，天禧中，嘗以備僱淪湯滌器於州橋茶肆間。一日，有青巾布袍而啜茶者，形貌瑰偉，神采凜然，屢日於郭。郭亦既疑其異人，又竊覘，於袖間引出利劍。郭私念曰：「必呂先生也。」伺其出，即走拜於前曰：「際遇先生，願為僕廝。」呂不顧東去，郭乃尾後。至一闌處，呂回顧曰：「若真欲事我耶？可受吾一劍。」郭唯唯，延頸以俟。引劍將擊，郭大呼，已失呂所在，乃在百萬倉中。巡卒擒送官，杖而遣去。自此京城裡外幽僻之所無不至，見人必熟視良久方去。問之，則曰：「我尋先生。」自此□年餘，不知所在。天聖末，有趙長官者，家居磁州邑城鎮之別業，忽有丐者緇袍而來，見趙再拜曰：「某郭上灶也。」趙亦嘗識之，遂問：「見先生否？」郭曰：「周天下不之見，今為大數垂盡，故來求一小棺以藏遺骸。」趙大以為妄，問曰：「何日當盡？」曰：「來日午時。」趙曰：「若然，當為汝買棺。」仍告曰：「棺首開一穴，將一竹竿通其節插穴中，庶得通氣。」趙雖唯之，殊謂不然。明日午時，汲水洗身，臥槐下，遂絕。趙大異之，為造棺。河朔乏竹，取故傘柄，通其中，插棺首，瘞之於河岸。仍恐為狐犬所發，植棘累石以固焉。其年秋，大雨，河水泛漲，數日乃退。趙慮其柩為水所漂，策杖臨視，其棺果露而四際亦開。以杖撥之，但見敗絮，是亦屍解矣。（趙嘗為先君言之如是。）

○牛用之

道士牛用之，真定人，幼逮事常鐵冠（常鐵冠，邢州人，有道術，祥符中得召見。），後隱泰山，復游天臺，頗得考召符禁之術。自餘杭游姑蘇，落魄不事儀檢。好飲酒，啖葫蒜犬肉。或傳其有道術者，人不之信。慶歷中，薛公純，中舍監蘇州市徵，嘗外嬖一官妓。其妻李氏性悍妒，不勝忿怒，謀害其夫。俟薛醉歸，以刃賊其要害，家人救之獲免。會李之父母過姑蘇，聞之，俾其弟持藥飲之而斃。即夕，為厲於薛氏，擊戶牖，碎器皿，或滅其燈燭，或嘯於堂廡。遂召巫覡辟除之，不能去。不得已，乃告。牛曰：「此細事，今夜可除之。」乃設酒饌於正寢，召數客共飲。既夕，牛設一案於庀下，上置銅鐸。始乙夜，鐸忽鳴，沿案足而下，去地尺餘，如人攜持，鳴振而去，久乃不聞。牛曰：「俾追捕女厲耳。」逮四鼓，鐸聲自南來，俄頃入門，坐客如負冰雪，毛髮盡植。牛乃取一榻，臨案而坐，如有所詰。問曰：「汝謀殺夫，死實其分，得不棄市，乃大幸也，安得更為崇厲以擾其家？」少選，又曰：「汝若不見聽，吾當請帝錮汝於石室中，如止要冠珥珠襪之類，翌日當與汝。」遂叮嚀誠勵遣去。明日，遂具其所要泊楮錢數□萬，燔之城外。女厲自茲不至。牛後亦不知所在。鬱林州推官崔迪，其夕與牛同飲於薛氏之館，目睹斯事。

○畢道人

畢水部田，潭州人。有季父，幼嗜酒，不治生，嘗游江湖間，衣弊褐，攜一扇懷袖間。置沙數合，偶有所適，則藉地取沙，寫風雲草木、蛟龍禽獸之字，以扇扇之殆盡，乃欣然而去。嘗有賈姓者過洞庭，方離岸，為暴風所漂，幾至沉溺。忽見一人循岸以扇招之入舟，漸逼岸。遂獲免。賈德之，默記其形狀。乃艤舟尋之，不復見矣。旬日，賈到長沙，偶於闌闌見之，邀歸酣飲，出金帛衣物為謝。畢曰：「汝舟免溺，余何力焉？」固辭不受。強之，乃取衣服數事，旋以施貧者，一無所留。其後竟不知所在。（得之李林宗秘校。）

○段穀

段穀者，許州人，累舉進士，家豐於財。後忽如狂，日夕冠幘，衣布袍白銀帶，行游廛市中。謳吟云：「一間茅屋，尚自修治，信任風吹，連簷破碎，斗拱邪欹，看看倒也。」（每至「倒也」二字，即連乎三五句方已。）牆壁作散土一堆，主人永不來歸。」遇其出入，則有閭巷小兒數□隨而和焉。人以狂待之，不以為異。慶歷末，病死，權厝於野。後數年營葬，發視，但空棺耳。（王允成承制在許州親見之。）

○方道士

方道士，失其名，不知何許人，隱於涂陽之西山。磁州有護國靈應公祠，每歲二三月，天下之事神者四集，所獻奇禽異獸、巧工妙技、珍香異果，無所不有。至期，鄰郡之事人多會於祠下，遊覽宴聚，以至夏初社人罷去乃歸。方道士無歲不來，常以九蒸黃菁以遺交舊。一歲，忽不至，皆謂徙居他山，或以為物故。明年春，城隍廟神座後有死人，埃塵厚且寸餘。官吏將檢視，忽振衣而起，乃方道士也。復陪諸君酣飲，月餘乃去。自是不復來。（聞之學究向古云。）

○高閻

高閻，蜀人也，本姓向，名良，少為郡吏，抵罪亡命，遂易姓名焉。雖眇一目，而神檢高爽，善詩。來往江湖間，深得養生之術，飲酒至數斗不亂。許郎中申，為江東轉運使，每按部，必拉之同行。嘗艤舟貴池亭，有九華李山人者，與高有舊，因謁。許延之，使飲，各盡二斗餘，殊無醉態。高取釣竿，謂李曰：「各釣一魚，以資語笑。然不得取蟹。」乃鉤餌坐前巖罅中。俄頃，李引一蟹出。高笑曰：「始約釣魚，今果取蟹，可罰以酒也。」後死於滌之瑯琊山僧寺。將終，以玉笛授僧曰：「此開元中寧王所吹

者。」然不知是否，時已幾百歲矣。（許申孫子聞海言。）

○孫錯

孫錯，不知何許人也，祥符末，嘗讀書於鎮州西山之書院。一日採藥，迷入深山，見茅茨數間，有道士據榻而坐。孫再拜問歸路，道士俛坐，熟視曰：「窮薄人也。今既遇我，當使汝足於衣食。」既而與丹砂一塊如拳，又授以一符，曰：「可以召鬼。」及教以符篆，謂曰：「今歲河朔大疫，汝以此砂書符售之，一符止取百錢，不可過也。召鬼之符，止可一用，蓋救汝之禍也。再用則不靈，汝其志之。」既出山，鬻符於市，果能愈疾。錯遂市一牛騎之，戴鐵冠，披絳服，流轉至大名府。時太尉王公嗣宗守魏，擒而械於獄，將以妖誕惑眾黥配之。錯謂獄官曰：「錯非造妖者，間遇神人見教耳。乞乘間白之，言錯能令人見鬼及其祖先。」王聞之乃曰：「昔劉根嘗有此術。」命釋縛試之，果然。遂送闕下，補司天監保章正，專主符禁事。後砂盡術衰，遂逃去。寶元中，嘗詔天下捕之。

○楊貫

楊貫，開封府寧陵縣人也，嘗兩舉進士，不預薦送，即改業明法。人或笑之，曰：「我誦法令，苟得入仕，則官業已精熟矣。」一夕，夢五色光來自西南，入寢室。光中有一道士，叱貫令起，謂之曰：「汝逮今三為人矣。始為屠；次為人女，既笄而自縊；今乃得為士人爾。頂有戴笄，頸有投繯之痕尚在，可視也。」貫曰：「人之膚理萬狀，安可便以屠者洎女子相誣乎？」道士曰：「爾以為不然耶？」遂懷中探一鑿，令視之，則鼓刀、施朱之狀宛然。貫即再拜謝，又乞諭向去休咎。道士曰：「爾壽過中年，官至令。」既寤，而大異之。明年，遂得明法出身。治平二年，調邛州錄事參軍。今沅州推官呂昭吉，時任司寇，屢與之飲，數爵之後，則頸上縋跡甚明。詢其故，貫具言夢之本末。及披髮，見肉抵圓五六寸，若窠數然。年逾五□，授潞州潞城縣令，到任而終。

○張酒酒

道士張酒酒，失其名，不知何許人。天聖中，主西都張水縣之天禧觀。善淬，鑿經其手，則光照洞澈，他工不可及。或時童稚持鑿來治者，遇醉則或抵破之，或引之長三尺。小兒驚呼，乃笑曰：「吾與若戲。」乃取藥傅其上，以敗氈覆之，摩拭良久，清瑩如故。得錢唯買酒，未嘗一日不醉。一旦，拂衣入王屋山，立而屍解於藥櫃山中。始村人見有人立於岩石之上，久而不去。經旬往視之，故在，遂聞於鄉。畚夫就而察之，乃一道士拱立且僵也。畚夫以為不祥，推仆之。邑尉檢視，頂有一竅，如雞卵大，殊無血漬，面色如生。尉聞畚夫推仆，鞭之，即瘞放於解化之地。